

行政院所屬各機關因公出國人員出國報告書

(出國類別：出席國際會議)

民國 102 年 6 月

亞太經濟合作(APEC)

第 35 次人力資源發展工作小組會議

會議報告

服務機關：教育部

職稱：國際及兩岸教育司司長

姓名：林文通

服務機關：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

職稱：人力規劃處副處長

姓名：林至美

服務機關：教育部

職稱：國際及兩岸教育司簡秘兼科長

姓名：翁勤瑛

服務機關：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職稱：職業訓練局組長

姓名：莊美娟

服務機關：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職稱：職業訓練局科長

姓名：劉兆祥

服務機關：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職稱：職業訓練局科長

姓名：黃俐文

服務機關：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

職稱：人力規劃處專員

姓名：廖貴燕

服務機關：台虹科技

職稱：企劃總監

姓名：吳介宏

服務機關：銘傳大學

職稱：國際教育交流處處長

姓名：劉國偉

服務機關：台虹科技

職稱：資深副理

姓名：陳孟吾

服務機關：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職稱：國際事務處國際長

姓名：黃聲東

服務機關：士林電機廠股份有限公司

職稱：人資行政管理處協理

姓名：林榮彬

服務機關：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

職稱：主任

姓名：徐友彬

服務機關：士林電機廠股份有限公司

職稱：人資行政管理處經理

姓名：韋美西

出國地點：印尼 棉蘭

會議期間：2013 年 6 月 21 日至 26 日

出席 APEC 會議簡要報告

會議名稱	第 35 次人力資源發展工作小組(HRDWG)會議
會議時間	2013 年 6 月 21 日至 6 月 26 日
所屬工作小組 或次級論壇	人力資源發展工作小組
出席會議者姓名、單位、職銜	<p>教育部國際及兩岸教育司林司長文通 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人力規劃處林副處長至美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莊組長美娟 教育部國際及兩岸教育司翁一等教育秘書兼科長勤瑛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劉科長兆祥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黃科長俐文 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廖專員貴燕 銘傳大學國際教育交流處劉處長國偉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際事務處黃國際長聲東 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徐主任友彬 台虹科技吳企劃總監介宏 台虹科技陳資深副理孟吾 士林電機廠股份有限公司人資行政管理處林協理榮彬 士林電機廠股份有限公司人資行政管理處韋經理美西</p>
聯絡電話、 e-mail	<p>(02)7736-5608 wtlin@mail.moe.gov.tw</p>
會議討論重點 及重要結論(含 主要經濟體及 我方發言要點)	<p>一、「人力資源發展－公私部門夥伴關係」(Human Resource Development and Public-Private Partnership, HRD-PPP) 論壇：</p> <p>(一) HRD-PPP 論壇係由各經濟體的政府、教育界與業界三方代表共同參與，希冀透過圓桌論壇研討方式，釐清 HRD-PPP 角色與未來可能發展方向，與會代表認同應加強政府與私部門間的連結，俾共同協力促進人力資源發展之理念與方向。做法上，建議可透過搭建強化三方溝通與合作平台之管道，由 APEC HRDWG 持續於 APEC 各層級組織內，以及 HRDWG 內部之 3 網絡分組間，建構一可串連政府、業界與學術界三方交流聯繫之平台，持續透過其下 3 分組網絡強化彼此連結，力促人力資源發展。</p>

(二) HRD-PPP 圓桌會議研討主題為「跨境教育(Cross-border Education)」、「跨境實習(Cross-border Internship)」、「青年勞動力開發(Youth Workforce Development)」，以及「技能謀合(Skills Mapping)」，除 APEC 經濟體外，並邀請 APEC 企業諮詢委員會、經濟委員會，以及相關國際組織，例如：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聯合國志工組織等代表與會，呼籲外界除應重視跨境教育學習的重要性外，另應積極正視與解決青年就業與技能落差問題，建議 APEC 各經濟體應思考如何建立與推動 APEC 經濟體間之資格認證機制。

二、 APEC HRDWG 大會與分組會議

(一) 本次會議共計 17 個經濟體與會，會中針對 HRDWG 策略計畫、年度工作計畫、章程、第 36 次 APEC HRDWG 會議規劃情形、第 6 屆 APEC 人力資源發展部長會議(HRDMM)籌辦進度，以及多項 APEC HRDWG 研究計畫成果、執行進度與規劃內容等議題進行熱烈討論。

(二) 教育部林司長文通於全體大會發言表示，我教育部蔣部長偉寧於去(2012)年韓國慶州舉行之第 5 屆 APEC 教育部長會議時，建議 APEC 教育部長會議(AEMM)改成每 2 年舉行一次，當時已獲列入大會紀錄，建議討論該案後續處理情形。APEC 教育發展分組協調人答復此部分須徵得所有會員體同意後始得成立，目前尚未獲得全體共識。

(三) 銘傳大學國際教育交流處劉處長國偉於教育分組會議上報告我國 2012 年自籌資金研究計畫案—(APEC Career and Technical Education (CTE) and Licensing Portal—(1) Study on Current Status & Recommendations) 第 1 年計畫結案報告，並爭取續由我國進行第 2 年計畫案(APEC Career and Technical Education (CTE) and Licensing Portal—(2) Regional study on sharing and integration for CTE and Professional Licensing information)。

(四)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際事務處黃國際長聲東報告我國 2013 年擬進行之 APEC 自籌資金研究計畫案—「技職教育及訓練合作聯盟(Cooperative Alliance for Technical and Vocational Education and Training(TVET) / Career and Technical Education (CTE))」，爭取各經濟體支持，並參加明(2014)年舉行的「APEC 技職教育論壇」。

	<p>(五) 經建會林副處長至美於人力與社會保障分組會議上，除報告我國勞動市場與社會保障制度發展現況外，並針對青年失業問題，分享我政府推動之一系列促進青年就業方案與積極促進青年就業之做法。</p> <p>(六) 勞委會職訓局劉科長兆祥分別於 HRD-PPP 圓桌會議與能力發展分組會議上，報告我國之「最新青年就業服務—青年就業站(Youth Salon)」，以及「我國訓練標準 TTQS 之發展與展望」，分享我國對青年就業服務的最新具體做法，以及 TTQS 制度。</p>
後續辦理事項	<p>一、中國大陸明(2014)年將主辦第 36 次 APEC HRDWG 會議，初步規劃在明年 1 月或 2 月舉辦，地點未定，待整體規劃完成後，我國主政單位將積極協調相關部會，及早規劃我國之參與策略，並妥適籌劃相關組團與會事宜。</p> <p>二、越南預定於明年秋天舉辦 APEC 第 6 屆人力資源發展部長會議，並規劃於明年初邀請所有經濟體先行召開部長會議籌備會前會，我國已主動加入成為部長會議籌備委員會成員，俟外交部完成明年 APEC 部長會議與會規劃後，將由主政部會派員參與相關籌備會議，並及早規劃籌組國內代表團事宜。</p> <p>三、教育部於今年 6 月提出 APEC 新研究計畫—「有關分享及整合技職教育與專業證照資訊之區域研究(APEC Career and Technical Education (CTE) and Licensing Portal – (2) Regional study on sharing and integration for CTE and Professional Licensing information)」，期在前案的基礎上，建構一個功能更完整且國際化的技職教育與核照資料庫，並尋求包含印尼在內的其他 APEC 經濟體參與。</p> <p>四、我國同意擔任美國 3 項新研究計畫—「New Employment Relationships and their Implications for Inclusive Growth」、「Advancing Inclusive Growth through Disability Employment」和「Strengthening Capacity of APEC Labor Inspection Systems」之提案連署經濟體，一旦 APEC 通過成案後，將積極配合美方規劃，參與相關活動。</p>
建議資深官員發言要點	(無)
檢討與建議	(無)

亞太經濟合作(APEC)第 35 次人力資源發展工作小組會議
會議報告目次

壹、會議概要 -----	1
一、會議日期、地點及與會代表	1
二、會議議程	2
貳、會議主要內容 -----	2
一、HRD-PPP 論壇	2
二、HRDWG 技術會議	3
三、HRDWG 全體大會暨開幕式	4
四、分組會議	6
五、全體大會暨閉幕式	13
參、重要事項與建議 -----	14
肆、自由貿易協定與勞動相關議題研討會 -----	14

附錄 1	會議主要議程
附錄 2	會議總結報告
附錄 3	HRD-PPP 論壇議程
附錄 4	HRDWG 技術會議總結報告
附錄 5	APEC 秘書處簡報
附錄 6	我國之「技職教育及訓練合作聯盟(Cooperative Alliance for Technical and Vocational Education and Training(TVET) / Career and Technical Education (CTE))」簡報
附錄 7	我國之「技職教育與證照資料庫—現況及研究建議(APEC Career and Technical Education (CTE) and Licensing Portal—(1) Study on Current Status & Recommendations)」第 1 年計畫結案報告
附錄 8	我國之「最新青年就業服務—青年就業站(Youth Salon)」簡報
附錄 9	我國之「我國訓練標準 TTQS 之發展與展望」簡報
附錄 10	我國之「台虹公司 TTQS 效益分享(TTQS in, Taiflex out)」簡報
附錄 11	我國之「我國訓練標準 TTQS 有效增進訓練效益(TTQS Makes Our Training More Effective)」簡報
附錄 12	OECD 之「次級區域技能開發 (Making Skills at the Sub-national Level)」簡報

亞太經濟合作(APEC) 第 35 次人力資源發展工作小組會議 會議報告

APEC 人力資源發展工作小組(Human Resources Development Working Group, HRDWG)下分 3 個分組－教育發展分組(Education Network, EDNET)、能力發展分組(Capacity Building Network, CBN)，及人力與社會發展分組(Labor and Social Protection Network, LSPN)。HRDWG 會議自 1990 年第 1 次召開以來，原每年召開 2 次，自 2001 年起改為每年召開 1 次，本次會議為 APEC 第 35 次 HRDWG 會議。

壹、會議概要

一、會議日期、地點及與會代表

本次會議於今(2013)年 6 月 21 日至 26 日假印尼棉蘭(Medan)召開，計 17 個經濟體出席，包括澳洲、加拿大、智利、中國大陸、香港、印尼、日本、韓國、墨西哥、紐西蘭、菲律賓、俄羅斯、新加坡、泰國、美國、越南及我國，僅汶萊、馬來西亞、巴布亞紐幾內亞與秘魯等 4 國未出席。其他重要出席者包括：APEC 秘書處 HRDWG 業務秘書 Mr. Dirgo Belevan，APEC 組織下屬之企業諮詢委員會(APEC Business Advisory Council, ABAC)與經濟委員會(Economic Committee, EC)，以及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OECD)與聯合國志工組織(United Nations Volunteers, UN-V)、印尼北蘇門答臘省省長 Governor H. Gatot Puju Nugroho、參議員兼北蘇門答臘省雇主協會主席 Senator Parlindungan Purba、國立棉蘭大學校長 Mr. Ibnu Hajar 等代表。

HRDWG 下設 3 個分組並分別進行分組會議，我國 3 個分組主政單位派員共計 14 人出席此次會議，包括：

- 我國 HRDWG 總協調單位兼人力與社會發展分組(LSPN)協調單位：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人力規劃處林副處長至美與廖專員貴燕。
- 我國教育發展分組(EDNET)協調單位：教育部國際及兩岸教育司林司長文通、翁一等教育秘書兼科長勤瑛、銘傳大學國際教育交流處劉處長國偉，以及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際事務處黃國際長聲東。

一我國能力發展分組(CBN)協調單位：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莊組長美娟、劉科長兆祥、黃科長俐文、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徐主任友彬、台虹科技吳企劃總監介宏、陳資深副理孟吾、士林電機廠股份有限公司人資行政管理處林協理榮彬、韋經理美西。

二、會議議程

本次會議主要議程如下：(詳附錄 1)

- 2013 年 6 月 21 日(星期五) 註冊、報到與雙邊會談
6 月 22 日(星期六) HRD-PPP 論壇－開幕式、3 分組圓桌會議
6 月 23 日(星期日) HRD-PPP 論壇(續)、閉幕式、HRDWG 技術會議
6 月 24 日(星期一) HRDWG 全體大會－開幕式、HRD-PPP 論壇成果報告、第 5 屆 APEC 教育部長會議成果報告、第 6 屆 APEC 人力資源發展部長會議(HRDMM)籌辦進度報告、第 36 次 APEC HRDWG 會議召開規劃報告、HRDWG 技術會議討論事項報告－策略計畫、年度工作計畫、章程修訂，以及分組會議－EDNET、CBN、LSPN 3 分組
6 月 25 日(星期二) 分組會議－EDNET、CBN、LSPN 3 分組(續)
6 月 26 日(星期三) 全體大會－大會總結報告、閉幕式

貳、會議主要內容

本次會議總結報告(詳附錄 2)中，相關會議重要內容包括：

一、HRD-PPP 論壇

本論壇源自去(2012)年於俄羅斯莫斯科舉行之第 34 次 APEC HRDWG 大會時，決議成立一溝通與合作平台，透過 HRDWG 3 分組網絡，協調政府與私部門，在人力資源發展領域所共同關切之議題上，開展更多的合作，並持續推動串連政府、產業界與學術界三方，透過公私協力以力促人力資源之發展。(詳附錄 3)

此次係召開第 2 屆論壇，共有來自 16 個經濟體、98 人參與(包含 69

位政府官員、15 位學者及 14 位業界人士)，未來規劃成為每年例會，以持續推動 APEC 下屬不同組織間，以及政府、教育界、業界三方間加強聯繫與合作之平台。此次圓桌會議各分組研討主題，包括：

- EDNET 分組：「跨境教育(Cross-border Education)」及「跨境實習(Cross-border Internship)」；
- LSPN 分組：「技能謀合(Skills Mapping)」；
- CBN 分組：「青年勞動力開發(Youth Workforce Development)」。

又論壇中所發表之重要報告與分享，包括：

- 印尼教育文化部高等教育司司長 Dr. Illah Sailah 發表「促進跨境教育(Promoting Cross-border Education Cooperation)」專題報告；
- 澳洲產業、創新、科學、研究及高等教育部國際教育處處長 Mr. Jason Coutts 發表「亞太地區高等教育學歷承認規範(Asia-Pacific Regional Convention on the Recognition of Qualifications in Higher Education)」專題報告；
- 中國大陸教育部國際合作交流司劉組長平發表「中國大陸高等教育品質保證與承認之實例與建議(Chinese Practices and Proposals about Quality Assurance and Recognition)」專題報告；
- 韓國 NSDevil 公司代表報告該公司致力海外推廣 ALCOB 相關活動，以促進教育創新之做法；
- 紐西蘭奧克蘭大學研究員 Alice Yan Chang-Richards 發表「邁向天災復原勞動市場(Towards a Disaster Resilient Labor Market)」專題報告；
- 聯合國志工組織代表發表「聯合國志工計畫(UN Volunteers)」專題報告；
- 我國勞委會職訓局劉科長兆祥發表我國「最新青年就業服務—青年就業站(Youth Salon)」專題報告。

二、HRDWG 技術會議

為落實去(2012)年 APEC 經濟領袖所發表之宣言，本工作小組須在加強學生、教育機構、研究人員流動，以及強化現有雙邊協議網絡等領域，進一步推展 APEC 跨境教育合作及協助教育服務業交流，並就教育

部長及資深官員會議，倡議「採取具體行動以促進跨境教育合作」任務提出未來規劃，HRDWG 為仔細審視校閱，於期限內完成修訂，並向 APEC 秘書處提交「策略計畫、年度計畫與章程」3 文件，特成立「策略規劃小組(HRDWG Strategic Planning Team)」，由主導成員、澳洲、加拿大、智利、中國大陸、印尼與美國等經濟體協助審閱與修訂。(詳附錄 4)

有關 HRD-PPP 研究議題，與會經濟體同意相關議題甚為重要，惟應如何定義 PPP 尚有歧異，仍有待 3 分組持續討論與研究，以明確界定應透過何種方式，方能有效於 APEC 組織下屬不同單位間，以及 HRDWG 不同分組間具體落實、推動與執行。

未來 HRDWG 應持續加強與 APEC 組織下屬單位間之合作，尋求共同支持與執行相關提案計畫，以擴大 HRDWG 與 APEC 其他工作小組或委員會之連結。

三、HRDWG 全體大會暨開幕式

開幕式由 HRDWG 主導成員(Lead Shepherd)韓籍金博士榮桓(Dr. YoungHwan Kim)與印尼研究發展理事會、政策研究中心主任 Dr. Bambang Indriyanto 擔任共同主席。會議主要內容如下：

(一) 主導成員報告

主導成員首先感謝印尼舉辦今年 APEC HRDWG 會議與 HRD-PPP 論壇，除回顧 HRDWG 去年成果外，並指出今年度之任務與方向，包括：完成策略計畫、年度工作計畫，以及章程修訂，並希望 3 分組之研究計畫，除強化各分組網絡合作，以及加強與其他 APEC 網絡及次級委員會開展合作外，亦應加強與教育界及業界間之合作交流，使人力資源領域在 APEC 發揮更大角色與貢獻。

(二) APEC 秘書處報告

秘書處業務秘書 Mr. Dirgo Belevan 除先簡介 APEC 組織之成立背景與宗旨外，並報告今年 APEC 對研究計畫案之補助標準與排序原則，請有意提案之經濟體注意概念文件、計畫案提交與申請結果公布之各項期程。(詳附錄 5)

(三) 第 36 次 HRDWG 會議籌辦規劃報告

HRDWG 韓籍金博士榮桓宣布明年第 36 次 HRDWG 會議將由中國大陸主辦，會議時間暫訂於明年 1 月或 2 月，舉辦地點未定。

(四) 第 6 屆 HRDMM 會議籌辦規劃報告

越南報告明年 HRDMM 之籌辦規劃與進度，會議暫訂於 9 月或 10 月召開，越南規劃先籌組 HRDMM 籌備委員會(Preparatory Committee)，邀請各經濟體加入該委員會共同參與相關規劃，並於明年先召開會前會。我國於會場已主動表達，願意加入該委員會參與相關籌備規劃，其他加入成員尚有主導成員、3 分組之國際協調人、澳洲、菲律賓、泰國及美國。

(五) 其他重要報告與討論

1. 韓國就去年第 5 屆 APEC 教育部長會議(AEMM)主題「未來挑戰與教育回應：促進全球化、創新及教育合作(Future Challenges and Educational Responses: Fostering Global, Innovative and Cooperative Education)」提出成果報告，並提出第 6 屆 APEC AEMM 前擬推動的教育合作計畫時程與目標，包括：2013 至 2016 年的合作研究(Cooperative Research)、2015 年至 2016 年的國際研討會(International Symposiums)及 2016 年提出教育合作策略報告(Educational Cooperation Strategy Report)。
2. 印尼報告擬提出一自籌資金的 APEC 研究計畫「北蘇門答臘行動計畫(North Sumatera Action Plan)」，旨在結合學界和業界以培養青年企業家，俟規劃完成後，將提案尋求各經濟體的連署支持，共同參與推動公私協力，共促人力資源發展之相關活動。
3. 教育部國際及兩岸教育司林司長文通發言表示，我教育部蔣部長偉寧於去年韓國慶州舉行之第 5 屆 APEC 教育部長會議(AEMM)時，建議 APEC 教育部長會議改成每 2 年舉行一次，當時已獲列入大會紀錄，建議討論該案後續處理情形，墨西哥與會代表亦呼應，建議明年人力資源發展部長會議(HRDMM)加邀教育部長與會，秘書處代表表示相關規劃須徵得所有經濟體同意始得成立，目前尚未獲得全體共識。

四、分組會議

HRDWG 分組會議由 3 個分組分別進行，各分組會議之重要會議內容臚列如下：

(一) 教育發展分組(EDNET)

本屆 EDNET 會議由國際協調人美籍 Ms. Adriana De Kanter 主持，議程依據 2012 年第 5 屆 APEC 教育部長會議優先領域排定。

1. 優先領域：教育合作

- (1) 韓國報告「慶州倡議：APEC 教育合作研究計畫案(Gyeongju Initiative: APEC Education Cooperation Project, ECP)」，旨在瞭解教育合作的眾多定義及需求、學習最佳實例與確認成功因素，以及研擬教育合作指導方針。
- (2) 韓國報告「Vitalizing Economy and Trade Investment through Education and Public Private Partnership (PPP) in HRDWG, EC and CTI」新研究計畫案提案。

2. 優先領域：數學、科學、語言及文化教育

- (1) 印尼報告「Promoting Best Practices and Mathematical Modeling」研究計畫案執行概況。
- (2) 印尼與泰國共同報告「Establishment of a Network on Promoting Mathematical Modeling Course in the Curriculum of Higher Education」新研究計畫案提案。
- (3) 日本與泰國共同發表「Innovation on Problem Solving-based Mathematics Textbooks and E-textbooks」研究計畫案結案報告。
- (4) 中國大陸報告「Expanding Cooperation among APEC Economies through Language Education」研究計畫案執行概況。
- (5) 日本與泰國共同報告「Emergency Preparedness Education」研究計畫案執行概況及「Emergency Preparedness Education: Focus on Fire and Eruption」新研究計畫案提案。
- (6) 俄羅斯報告「Learning Foreign Languages as a Mean of Ease of Doing Business: Comparative Analysis of Best Practices / Approaches / Standards in APEC」新研究計畫案提案。

3. 優先領域：技職教育與訓練及高等教育品質

- (1) EDNET 國際協調人美籍 Ms. Adriana De Kanter 報告「跨境教育合作工作計畫—討論及盤點」草案。渠再度重申 2012 年 APEC 經濟領袖會議(APEC Leaders Meeting)結論，並提及於 APEC 資深官員會議(APEC Senior Officer Meeting, SOM)，以及 2012 年假韓國慶州舉行之第 5 屆 APEC 教育部長會議(AEMM)中，多次談論到跨網絡(Cross-network)會議的合作、跨境教育(Cross-Border Education)、跨境專業實習(Cross-Border Internship)及邀約相關產官學界參與 APEC Public Private Partnership (PPP)的重要性，並擬盤點 EDNET 近 5 年來所有經濟體所進行的計畫與 Cross-border Education 的關聯性，諸如強化學生的跨國流通性(Enhancing the mobility of students)、強化研究者的跨國流通性(Enhancing the mobility of researchers)、強化教育機構的跨國流通性(Enhancing the mobility of education providers)、強化各經濟體間既有之雙邊合作協議(Enhancing the existing network of bilateral agreements)，以及其他跨領域且影響層面廣的議題(Cross-cutting Issues)。我國除對此表達支持與願意分享相關經驗外，並當場提出新研究計畫案「APEC 持續發展可行的跨國界學生專業實習模組之研究(Sustainable Implementation of Cross-Border Internships Modules in the APEC Region)」，當下獲得大會認同列入 2014 年度優先考量的新計畫案。
- (2) 澳洲報告「APEC Higher Education Diploma Supplements」研究計畫案執行概況。
- (3) 中國大陸報告「Capacity Building for Policies and Monitoring of Cross-border Education in the APEC Region」研究計畫案執行概況。
- (4) 澳洲報告「Promoting Regional Education Services Integration: APEC University Associations Cross-border Education Cooperation Workshop」新研究計畫案提案。
- (5) 美國報告「Human Capital Policies for Green Growth and Employment」研究計畫案執行概況。
- (6)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際事務處黃國際長聲東發表我國 2013 年 APEC 自籌資金研究計畫案「技職教育及訓練合作聯盟

(Cooperative Alliance for Technical and Vocational Education and Training(TVET) / Career and Technical Education (CTE))」專題報告。為促進 APEC 經濟體間 CTE/TVET 之學習系統交流，我國提倡締結 2 年期合作聯盟並建立交流平台，讓工程、科技、餐旅、設計和美容類科技職領域的教師進行經驗交流。計畫第 1 年著重於教師培訓及課程規劃，第 2 年則著重設備之發展與學生互動交流。所有參與之經濟體將會學習到最佳的實作經驗和全面性資訊分享。目前該研究計畫已得到美國、日本、俄羅斯、馬來西亞、澳洲、印尼等 6 個經濟體支持與 APEC HRDWG 小組立案(研究計畫編號為 HRD 04/2013S)。許多經濟體如泰國、越南、美國、澳洲、菲律賓等都有興趣派員來我國參加暫訂於 2014 年舉行的 APEC 技職教育論壇。(詳附錄 6)

- (7) 銘傳大學國際教育交流處劉處長國偉發表我國所申辦的 2012 年自籌資金研究計畫案(APEC Career and Technical Education (CTE) and Licensing Portal — (1) Study on Current Status & Recommendations)第 1 年計畫結案報告(該案得到智利、墨西哥、泰國、菲律賓、澳洲、越南等 6 個經濟體之連署支持，APEC 研究計畫編號為 HRD 01/2012S)，並向所有經濟體爭取續由我國進行該案之第 2 年計畫(APEC Career and Technical Education (CTE) and Licensing Portal — (2) Regional study on sharing and integration for CTE and Professional Licensing information)。我國技職教育與職業證照的相關機制早已行之多年，國人均能體認職業專業證照對工作與尋找工作均有極大助益；其他 APEC 經濟體在技職教育與職業證照的相關機制仍屬於起步階段，甚至尚未建立有效可靠的機制。新提案已獲越南、俄羅斯、菲律賓等經濟體之連署肯定，另外日本、泰國、智利、澳洲等經濟體擬繼續支持我國進行本案之第 2 年計畫。(詳附錄 7)

4. 優先領域：ICT(資訊通訊科技)及教師素質

- (1) 韓國報告「APEC Learning Community for Shared Prosperity」研究計畫案執行概況。
- (2) 韓國報告「APEC Future Education Consortium: Focusing on APEC Network for ICT Model School for Future Education」研究計畫案執行概況。

- (3) 韓國報告「APEC E-Learning Training Program」研究計畫案執行概況。
- (4) 韓國報告「APEC Training Program for Preventive Education for ICT Misuse」研究計畫案執行概況。
- (5) 菲律賓報告「APEC Information and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 for Education Exposition」研究計畫案執行概況。
- (6) 美國報告「Building Open Education Resource(OER) Capability in APEC Economies」研究計畫案執行概況。
- (7) 美國報告「The APEC Knowledge Bank and APEC Wiki」研究計畫案執行概況。
- (8) 美國報告「International Comparative Research to Identify Unique and Promising Practices in Mathematics and Science Teacher Preparation for APEC Economies」研究計畫案執行概況。

(二) 能力發展分組(CBN)

CBN 會議之國際協調人由我國勞委會職訓局莊組長美娟擔任並主持，參與經濟體包括：澳洲、中國大陸、印尼、日本、韓國、馬來西亞、菲律賓、泰國、越南及我國，計 10 個經濟體逾 30 名代表出席，是多年來出席最熱烈的一次。會議重要內容如下：

1. 議題討論

- (1) CBN 應該配合 APEC 今年之主題「奮戰不懈的亞太地區，全球經濟成長的動力 (Resilient Asia-Pacific, Engine of Global Growth)」，建立人力資源發展的基礎，並專注推展能力建構的根本－發展職能基準與確保訓練品質。
- (2) 勞委會職訓局劉科長兆祥分別於 HRD-PPP 論壇與分組會議報告「最新青年就業服務－青年就業站(Youth Salon)」與「我國訓練標準 TTQS 之發展與展望」，分享我國對青年就業服務的最新具體做法，以及 TTQS 制度。(詳附錄 8、9)
- (3) 業界代表與會分享交流時段，我國代表團此次特別邀請項榮獲勞委會「第二屆國家訓練品質獎」得主，台虹科技與士林電機

廠股份有限公司派遣人力資源高階經理，與會報告業界採用 TTQS 之心得。(詳附錄 10、11)

- (4) 職能建構應植基於跨網絡與工作小組的範疇，如果只侷限在職業訓練上，將有事倍功半的結果。此次印尼即提出有關在醫院的職能建構，涉及醫事人員與專業管理人員之在職訓練；此外 APEC 工程師制度(APEC Engineer)亦同，除跨領域到所有工程師(包括電子、機械、工程、土木、建築業類等)外，亦涵蓋工程師之教育、跨境認證與服務暨專業人員跨境移動等議題。

2. 計畫進度報告：包含進行中計畫及已完成計畫如下：

- (1) 中國大陸報告 4 年期計畫「APEC 技能發展推廣中心(APEC Skills Development Promotion Center)」之執行情形，並宣布將依該計畫於明年夏天舉辦第 2 次青年夏令研習營。
- (2) 韓國報告其執行「亞太經濟合作會議職業訓練計畫(APEC Vocational Training Programme)」之進度，將原來隸屬 HRD Korea 之 SIVA 訓練中心轉型為全球技術轉移學院(Global Institute for Transferring Skills, GIFTS)，並繼續提供短期職業訓練課程予 APEC 經濟體參加，由於印尼、菲律賓、越南及泰國對 CNC 專班均提出增加班次的要求，韓國承諾繼續對 8 個開發中經濟體提供訓練，名額 25 位，預算 5 萬 5 千美元(含來回機票、食宿、訓練費用等)。
- (3) 日本報告籌辦中之「加強中小企業人力資源管理以協助其在面臨全球化下在 APEC 內之貿易與投資」計畫，與會經濟體對中小企業議題均表達高度興趣，並建議日本進行更深入之研究。

3. 重要提議

- (1) 菲律賓建議 2015 年在菲律賓主辦「APEC 職能建構高階官員會議」。
- (2) 各經濟體均在積極研設職能標準與架構，我國宜積極參與並分享經驗，可以儘早與世界最新觀念與做法接軌，並互相切磋學習，以免淪為閉門造車又事倍功半。

(三) 人力與社會發展分組(LSPN)

LSPN 會議由分組國際協調人澳洲籍 Mr. Malcolm Greening 與主

辦國印尼籍 Mr. Nick Mowbray 共同主持，參與經濟體包括：澳洲、加拿大、智利、中國大陸、印尼、日本、韓國、菲律賓、泰國、美國、越南及我國，計 12 個經濟體出席外，尚有 APEC 組織下屬之企業諮詢委員會 (ABAC)，以及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 (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OECD) 派代表以觀察員身分與會。會議重要內容如下：

1. 國際協調人致開幕詞

國際協調人除感謝印尼主辦國的各項安排外，首先回顧 2012 年俄國 APEC 領袖會議宣言與成果，並於越南代表說明 2013 年人力資源部長會議主辦國進度時，再次呼籲各經濟體積極參與明年初召開之籌辦 HRDMM 部長會議會前會，協助主辦國進行相關會議規劃。此外，印尼、韓國與美國代表將就社會安全保障制度、就業服務與長期失業成因探討等主題進行專題報告；最後於闡述本分組年度工作時，呼籲各經濟體回應 HRD-PPP 論壇之立意，力促公私部門開展更多合作，共同協力以促進人力資源之發展。

2. OECD 國際組織政策研究員專題報告

OECD 國際組織所屬之「在地經濟與就業發展 (Local Economic and Employment Development, LEED)」政策研究員 Dr. Jonathan Barr 報告「次級區域技能開發 (Making Skills at the Sub-national Level)」專題研究，指出有效之技能開發政策，應考量區域特性，政策設計與執行需根據在地人力特質與產業需要，力促技能開發應因地制宜，方足以因應與滿足一地勞動市場供需雙方之需求。(詳附錄 12)

3. 討論事項與報告

(1) 出席成員同意應結合 2012 年領袖會議宣言與優先領域、2010 年第 5 屆人力資源發展部長會議揭櫫之行動綱領，以及 APEC 大會 2013 年訂定之提案順位標準等內容，檢視今年分組工作任務與發展方向，並支持與優先領域相結合之提案計畫。

(2) 與會者就各經濟體之人力資源與社會保障最新發展進行簡要報告，主要內容包括：技能落差 (skills mismatch)、人口變遷的挑戰、就業不足、高階技能工作供應情勢、非正式部門 (informal sector) 就業策略考量、青年失業與促進就業方案，以及社會保障制度之挑戰等。

(3) 我國代表經建會人力規劃處林副處長至美除和與會代表報告我國

就業市場與社會保障制度發展現況外，並針對當前青年失業情勢，分享我政府如何積極推動一系列促進青年就業方案，以及促進青年就業之做法。

4. 澳洲、日本與美國代表分別報告執行中之研究計畫進度，以及預計提出之新研究計畫提案，強調相關提案均與 APEC 領袖會議之優先領域緊密連結，呼籲各經濟體繼續支持並參與相關研究計畫，以強化技能謀合緩解失業情勢、增進勞動者(尤其是身心障礙者)之社會安全保障、強化建構勞動檢查機制能量，以及瞭解包容性成長下之新僱用關係與意涵。
5. 2012 年已完成與進行中計畫之執行成果進度報告

- (1) 日本(自費)－「APEC HRD Forum on Poverty」與「Vocational Training Project in Cooperation with Enterprises」

「APEC HRD Forum on Poverty」計畫已於 2012 年 11 月於日本召開研討會，共 9 個經濟體派員與會，進行深度研討與個案分享，相關研究結果已彙編成研究報告，並提交 APEC 秘書處。又「Vocational Training Project in Cooperation with Enterprises」計畫則與日本赴印尼投資之海外投資業者合作，推展海外技能訓練，施訓對象藉由交流觀摩與技術移轉以提升技能，計畫成果豐碩。

- (2) 美國－「Workshop on Labor Provisions in Free Trade Agreements」

本計畫為今年 6 月接續 HRDWG 會議後於印尼舉辦之研討會，會中邀請美國貿易談判署(USTR)主管勞動事務之副處長 Timothy Wedding 與美國國際開發署 (USAID)合作召集 TPP 成員主談勞工章節代表，分享渠等在 FTA 談判中之經驗與內容以提升與會者之職能，與談者包括：加拿大籍人資與技術發展部代表 Pierre Bouchard，智利外交部法律顧問 Pablo Lazo，澳洲外交暨外貿部 Peter Rennert，以及祕魯外貿研究院代表 Alvaro Diaz Bedregal 等。

- (3) 澳洲－「Skills Mapping across APEC Economies」與「Natural Disaster Workforce Strategies Project」

「Natural Disaster Workforce Strategies Project」計畫已結案，紐西蘭奧克蘭大學研究員 Alice Yan Chang-Richards 與會報告「邁向天災復原勞動市場(Towards a Disaster Resilient Labor Market)」研究結果。又「Skills Mapping across APEC Economies」計畫則已於今年 5

月底完成各經濟體行職業別就業者技能謀合資料之蒐整，刻正進行資料分析中，本計畫將延長各經濟體修正或更新資料期限至今年 8 月底止，暫訂於年底召開研討會，發表各國相關研究結果。

6. 2013 年新計畫提案

- (1) 泰國 —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Trade Liberalization in Southeast Asia and Its Implications for APEC」。
- (2) 韓國 — 「Vitalizing economy and trade investment through education and public private partnership (PPP) in HRDWG, EC and CTI」。
- (3) 美國 — 「New Employment Relationships and their Implications for Inclusive Growth」。
- (4) 美國 — 「Advancing Inclusive Growth through Disability Employment」。
- (5) 美國 — 「Strengthening Capacity of APEC Labor Inspection Systems」。

7. 其他

越南預定於明年秋天舉辦 APEC 第 6 屆人力資源發展部長會議 (HRDMM)，呼籲各經濟體踴躍加入籌備委員會 (Preparatory Committee)，並規劃於明年初邀請經濟體踴躍參與 HRDMM 籌辦會前會，協助越南擬定相關議程與討論議題，共同討論與檢視會議召開相關規劃事宜。

五、全體大會暨閉幕式

全體大會暨閉幕式由 HRDWG 主導成員韓籍金榮桓博士 (Dr. YoungHwan Kim) 及印尼研究發展理事會、政策研究中心主任 Dr. Bambang Indriyanto 共同主持，會議主要內容如下：

(一) 確認第 6 屆 HRDMM 部長籌備會議之籌備委員會小組成員

確認籌備第 6 屆 HRDMM 部長會議之籌備委員會 (Preparatory Committee) 小組成員，除包括 HRDWG 主導成員、3 分組之國際協調人外，另包含澳洲、菲律賓、泰國、美國，以及我國。

(二) 確認第 36 次 HRDWG 會議與第 6 屆 HRDMM 會議相關規劃安排

HRDWG 主導成員韓籍金榮桓博士確認明年第 36 次 HRDWG 會

議將由中國大陸主辦，會議時間暫訂於 1 月或 2 月 SOM1 會議期間；又明年人力資源發展部長會議(HRDMM)時間暫訂於 9 月或 10 月，預定於籌備委員會(Preparatory Committee)成立後，明年初先召開 HRDMM 籌備會前會，呼籲經濟體踴躍參與，共同規劃與討論議程、議題，以及相關會議安排。

參、重要事項與建議

- 一、第 36 次 HRDWG 會議暫訂明年 1 或 2 月於 SOM1 期間在中國大陸舉辦，目前地點未定，一旦完成明年度 APEC 相關會議之整體規劃後，主辦經濟體將通知各經濟體相關與會規劃，本工作小組一旦掌握相關籌辦訊息與規劃細節，將隨時知會我外交部，並積極配合其整體規劃，共同研議並及早擬定明年我國參與 HRDWG 相關會議之推動策略，並依相關規劃妥適辦理組團與會事宜。
- 二、越南將於明年 9 月或 10 月舉辦 APEC 第 6 屆勞工部長(HRDMM)會議，目前地點未定，相關會議籌備進展與議程設定尚待各經濟體共同參與規劃，越南主辦單位已規劃召開部長會議會前會，邀請各經濟體推派代表協助籌辦，我國已成為籌備 HRDMM 之籌備委員會(Preparatory Committee)小組成員之一，其他成員除 HRDWG 主導成員、3 分組國際協調人外，尚包含澳洲、菲律賓、泰國與美國。
- 三、為加強我國與美國雙方在人力資源領域之互動與國際合作，我國已支持並成為美國今年 3 項 APEC 研究計畫提案之連署經濟體，未來一旦成案，將視美國研究計畫相關規劃，積極配合並參與研究計畫案之相關活動。

肆、自由貿易協定與勞動相關議題研討會

APEC HRDWG 與 APEC 貿易投資委員會(Committee for Trade and Investment, CTI)聯合於 2013 年 6 月 28-29 日假印尼棉蘭舉辦「自由貿易協定與勞動相關議題研討會」(Capacity Building for Negotiating Labor Provisions in FTAs Workshop)。茲將會議概況臚列如下：

- 一、本次會議係由美國貿易談判署(USTR)主管勞動事務之副處長

Timothy Wedding 與美國國際開發署 (USAID)合作召集 TPP 成員主談勞工章節者分享渠等在 FTA 談判中之經驗與內容，以提升與會者之職能，受邀者包括：Pierre Bouchard(加拿大人資與技術發展部)，Pablo Lazo(智利外交部法律顧問)，Peter Rennert(澳洲外交暨外貿部)，Alvaro Diaz Bedregal(祕魯外貿研究院)等。

二、我國出席代表包括：經濟部談判辦公室余談判代表永廷、勞委會李專門委員仲辰與勞委會職訓局劉科長兆祥。

三、重要會議討論內容，包括：

(一)FTA 含勞動章節已是主流趨勢，從 90 年代的零件到 2011 年的 47 件，發展趨勢亦從量變(以宣導推廣為主)到質變(以付諸執行為主，2005-2011 有三分之一的 FTA 屬此類)。簽署此類 FTA 的國家也不再侷限於所謂已開發國家，截至 2011 年 10 月，已有 15 件是與開發中國家簽署。

(二)所謂「勞動章節」主要內容，係以國際勞工組織(ILO)「關於工作與基本原則權利宣言」(ILO Declaration on Fundamental Principles and Rights at Work)為基本盤，其五大「核心勞動標準」包括：(1)組織工會與結社權；(2)集體協商權；(3)禁止使用強制勞工；(4)僱用童工之限制，以及(5)有關最低工資、工時、職業安全與公衛之條件。ILO 於 1998 年 6 月 18 日通過，做為各會員體在經濟發展下兼顧社會進步、提供最低限度、發展共同價值的指導方針。

(三)跨太平洋夥伴協定(TPP)有關勞動專章內容為何？

如果 TPP 各協議國一再宣稱，TPP 是最高水準的 FTA，對協議國人民有利，何以在談判中要如此神秘呢？與會學者稱，各國確實保密到家，尚未見過正版條文內容。而實際參與談判之官員則稱，談判結果之國內受衝擊產業必然有得有失，如在未成事前告知社會，受害者必然會全力阻擋而導致無法談判下去，根據其經驗，最關鍵的部分不在個別產業而是在解決爭端條文與機制上，以加拿大與美國為例，美加 TPP 中，美國北卡公務員即因該州公務員「不得進行集體協商」而提出告訴，故在執行上確實會有一些意料外的情況發生，對此，新加坡代表亦持同樣觀點。

(四)真正的目標為何？

FTA 加入勞動專章目前所得到的效果確實有改善勞工的勞動條

件與社會公平性，強調的是各簽約國就已有的國內相關勞工法令加以用心與透明化的執行。由於 FTA 宗旨不在譴責另一方在勞動條件之落伍，而是提供更好的合作來促進改善國民的就業狀況與條件，加拿大就採用各種技術協助計畫來鼓勵簽署國加強 FTA 之執行。

四、後續辦理事項

由於加入 TPP 是我國施政重點之一，未來似可考慮邀請上述幾位各國 TPP 主談人，來臺分享其經驗，以協助我國瞭解並提早因應未來談判可能面臨之問題。